

证券代码：832687

证券简称：京东农业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江苏京东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8 年 4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京东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计划向蔡云彬等 1 名自然人以每股 1.50 元的价格定向发行不超过 5,888,888 股（含 5,888,888 股）。本次股票发行对象蔡云彬以现金认购。2018 年 4 月 26 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进行了验资，出具了天衡验字（2018）第 00026 号《验资报告》，确认本次定向发行蔡云彬以现金认购 5,888,888 股，实际募集资金 8,833,332.00 元。

2018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江苏京东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1831 号），确认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 5,888,888 股。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未使用募集资金，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之“一、原则性规定”之“（四）募集资金使用：挂牌公司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不得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规定。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18 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在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确认函之后，已使用 8,691,222.00 元，其中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7,000,000.00 元，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1,691,222.00 元，目前尚余 146,005.59 元（其中，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 4,205.59 元）。使用情况详见本报

告“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现有的公司制度规定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

公司 2018 年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8,833,332.00 元，存放于江南农村商业银行常州新北支行，账号为 89901077012010000019176，公司已与该银行及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在取得股份登记函前提前使用募集资金情形，也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投资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情形。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金额	8,833,332.00
加：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3,895.59
减：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8,691,222.00
期末余额	146,005.59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 2018 年定向发行股票 5,888,888 股，其中募集资金 8,833,332.00 元，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银行借款，并部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尚余 146,005.59 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金额：人民币元

期间	利息收入(扣除 手续费)	偿还 银行借款	补充 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余额
2018 年 4-5 月				8,833,332.00
2018 年 6 月	3,895.59	7,000,000.00 ¹	1,691,222.00	146,005.59

注1：公司于2017年8月24日与中国农业银行常州金坛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700万元，借款利率5.82%，借款期限自2017年8月24日至2018年8月24日；公司上述银行贷款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该项贷款的类型、金额、期限、利率、用途等均不存在不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规定的情形。2018年6月7日，公司偿还了该笔银行贷款。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同时也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江苏京东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8月6日